

浙江普莱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普莱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发展计划，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稳健运营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该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本次授信包括但不限于：流动资金贷款、各类保函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等银行合规融资相关业务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办理相关业务，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在上述授信期限和额度内，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人签署与授信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，公司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普莱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